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擬
·
公
告
於
本
會
網
站

理事長宋文欽

新竹市政府 函

300

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

擬定:轉發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溫思惟
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25

電子信箱：01047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1201253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修正發布「不動產經紀業備查申請書及應附繳文件一覽表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2年8月10日台內地字第1120265131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 高虹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(局)長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江志宏

聯絡電話：04-22502306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g0037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513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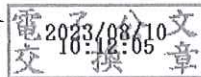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不動產經紀業備查申請書及應附繳文件一覽表」，業經本部於112年8月10日以台內地字第112026513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規定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 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本次修正旨揭申請書，係增訂三、（二）1.之「停業」變更事項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、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法規委員會



地政處

112/08/10 13:13



1120125307

無附件